

國立宜蘭大學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 111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記錄

日期：民國 112 年 01 月 17 日(星期二)上午 11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陳委員威戎

出席：陳委員威戎、陳委員谷荔、張委員允瓊、林委員進榮、吳委員寂絹(蔣忠慈副總務長代)、張委員介仁、陳委員華偉、王委員修璇(楊淑婷組長代)、游委員依琳(請假)、余委員思賢、曾委員清璋(請假)、李委員明玲、邱委員應志(張世航副院長代)、林委員豐政、游委員竹、鍾委員鴻銘、許委員惠琪(請假)、楊委員秋萍

列席：曾國旭、游育豪、莊智傑、施衣喬

紀錄：游育豪

壹、主席致詞

謝謝各位於過年前參加會議，本次會議主要討論調整法規內容數字用語，其餘就請圖資館這邊來進行報告，會議開始。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

序號	上次會議提案及決議	執行情形
1	<p>總務長：對於含有個資紙本文件之傳遞，為避免個資洩漏疑慮。學校是否能訂定相關機制，強化各單位傳遞紙本文件之安全性。</p> <p>主席裁示：請圖書資訊館規劃製作不超過一頁的檢核表或字卡，宣導各單位落實執行個資機敏文件傳輸之注意事項。</p>	<p>已製作紙本文件傳遞注意事項宣導供各單位參考使用。(附件一)</p> <p>於會議中修正【紙本文件傳遞注意事項宣導】內文(如附件一)，標註【個資文件另以專用信封封裝】字體顏色為紅色並改為粗體字，以達提醒之效果。</p>

參、報告事項

一、 已於 111 年 6 月 21 日、6 月 22 日接受「教版資通安全暨個人資料管理規範」重新驗證，稽核作業共發現 1 項次要不符合事項，於 6 月 30 日提出矯正計畫，並於 8 月 26 日收到驗證中心所核發之驗證通過證書。

二、 於 111 年 12 月 14 日舉辦校園個資暨資安保護教育訓練，邀請丹麥科技大學邱維揚研究助理演講「資安與個資防護？干我何事？」，並於會後將教材放置於宜大數位 M 園區供未參加演講同仁線上學習。

請各行政單位協助配合宣導並確實參與教育訓練。

三、 於 1 月份進行學務處衛生保健組、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、人事室等四單位窗口協助個資導入作業，預計本年度完成個資盤點作業。

下次會議時將整理此次導入的四個單位相關輔導事項，並於會議上報告呈現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案由一：修訂「國立宜蘭大學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設置要點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 依規定調整法規內容數字用語。

二、 附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二。

擬辦：經個人資料保護推動委員會議通過後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會

時間： 11 時 40 分